

# 中共潮州新区工作委员会文件

潮新区工委〔2019〕8号

## 潮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印发潮州新区 党政领导实行 AB 角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局（室），市韩东新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实现工作无缝对接，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各项工作高效顺畅有序运转，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在新区党政领导成员之间实行 AB 角工作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要内容

（一）新区党政领导成员 AB 角工作制度，是指互为 AB 角的委党政领导成员在一方因出差、学习、休假或其他特殊情况不在岗时，由另一方代为处理联系有关工作，有效避免工作缺位和空岗，确保新区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行的制度。

（二）代为处理、联系有关工作，主要是指临时性或紧急性工作，包括出席有关会议和参加公务接待活动，处理有

关突发事件和其他紧急事项等。

## 二、岗位搭配

根据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分工和工作需要，新区党政领导成员 AB 角岗位搭配如下：

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邱焕华和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黄建安互为 AB 角；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黄建安和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庄耀广互为 AB 角；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庄耀广和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苏林春互为 AB 角。

党工委委员、市纪委派驻潮州新区管委会纪检组组长陈藩俊同志因不参与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分工，不列入 A B 角的岗位搭配。

新区党政领导成员分工调整时，AB 角工作制度应及时相应调整。

涉及多位委领导成员分工或一些综合性的会议和活动，以及分工交叉的会议和活动，由党政办公室请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后统一协调和安排。

## 三、注意事项

（一）互为 AB 角的一方领导离开本市外出，应事先报告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并告知党政办公室，提前一天告知另一方并做好交接工作。代为履职的一方，在代行履职期间，应将代行履职情况详细记录，并在另一方到岗时通报

有关情况，做好工作交接。

（二）新区党政领导成员要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协作意识和责任意识，密切配合，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认真代行履职，对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重大事项，要及时向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报告。

（三）互为 AB 角的领导成员原则上不同时离开本市外出或者休假，确因工作需要同时外出的，由党政办公室请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协调在家的其他领导代为履职。

（四）新区党政领导成员离开本市外出期间，党政办公室及其分管的各局（室）要及时、认真地向代行履职的委领导请示汇报工作，确保工作无缝对接。各相关局（室）要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服从代行履职的委领导的各项工作部署和安排，确保工作协调有序高效开展。

